

法院判决七粮液侵权

五粮液告倒七粮液



打了半年多官司的“五粮液”起诉“七粮液”商标侵权案件终于落下帷幕。北京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7月22日宣判，北京市寅午宝公司生产、销售的“七粮液”系列酒侵犯了五粮液商标专用权，要求北京寅午宝立即停止生产、销售七粮液酒，并赔偿五粮液损失。

法院的判决书认为，“七粮液”与“五粮液”构成近似，被告生产、销售七粮液酒的行为侵犯了原告的“五粮液”商标专用权。被告的抗辩理由不成立；被告北京市寅午宝公司应立即停止生产、销售七粮液酒，并赔偿原告五粮液股份有限公司损失5万元。五粮液的代理律师刘一宏说，他们对此判决表示满意。

原告五粮液称，被告生产销售的

白酒宣传袋上、外包装纸盒上均使用了“七粮液”酒名，易让消费者误认为其来源与“五粮液”酒有特定的联系，属侵犯五粮液注册商标专用权的行为。而“七粮液”代表在法庭辩论中表示，他们对“七粮液”的使用是善意的，不具有傍名牌的意图。

据记者了解，“七粮液”生产商2009年从河南迁至北京，主要在北方地区销售，价格在200元/瓶以内。7月22日，记者多次联系负责“七粮液”销售的主管和客户经理，对方均表示不予评论。

由于白酒市场的火热，四川白酒遭遇侵权的案例近期屡见不鲜。仅在7月份，湖南张家界等地工商部门就查处了多起侵权“郎酒”、“泸州老窖”、“国窖1573”的案例，查获假冒白

酒近万瓶。

四川一位白酒行业人士表示，“四川白酒行业维权，依靠工商局等政府机构的多，自我维权的少，比较被动”。刘一宏还表示，“七粮液”案件具有典型性和示范性，可能作为以后案件的参考标准。

案件回放

4月19日，五粮液状告七粮液侵权案在北京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第一审判区第二法庭开庭审理。在庭审过程中，原告和被告双方就是否构成“傍名牌”展开了激烈辩论，并各自出示诸多证据加以证明。经统计，原告方代理律师刘一宏、蒋及军向法院共提交了7组36份证据。法院最终裁决，该案将择日宣判。

(李素莉)

河南省国家级放心酒示范店创建工作启动

本报综合消息 为进一步规范酒类流通秩序，营造安全放心的酒类消费环境，由国务院食品安全办公室、中国酒类流通协会倡议发起的国家级放心酒示范店创建活动日前在全国全面展开，河南省的创建工作也于7月27日在郑州启动，8月底将申报结束，在10月份沈阳2011年秋季全国糖酒会期间颁发牌匾。有效期为两年，到期重新审核，通过审核的可延续两年。

证照齐全、诚实守信、劳动关系和谐、酒类批发、零售企业(含酒类生产企业的直营店及销售公司、商场、超市、餐饮等酒类销售企业)，均可参加申报。

李莉

醒酒要多久

取决于酒的年龄、品种和特性

醒酒一般需要多长时间?这是很多红酒爱好者都会问到的一个问题。其实醒酒时间的长短主要取决于酒的年龄、品种和特性等。

一般年轻的新酒基本上提前半个小时左右就可以了。比较复杂的是浓郁型的红葡萄酒，如果储存年限太短，单宁味会特别强烈，这种酒至少要提前两个小时开启酒，使酒液充分接触空气以增加香味、加速

成熟。刚好在成熟期的红葡萄酒一般提前半个小时至一个小时即可，这时酒体丰满、酒香醇厚，是最佳的品尝时间。

葡萄酒专家认为，葡萄酒在空气的氧化下，酒质的变化会相当快速，同时也不可捉摸，酒接触空气的时间越长，酒的质感便越差，如果醒酒的时间过长，就会让葡萄酒的香味消失无踪。

葡萄酒的醒酒时间不好把握，但是可以选择一种折中的醒酒方式，那就是葡萄酒开瓶后在瓶中静放半小时，然后直接倒入酒杯里，一边醒酒一边享受气味的变化，醒酒完成后直接饮用，葡萄酒所有的变化过程完全在掌握之中，醒酒不是一成不变的，选择你喜欢的方式醒酒就好。

(韩名金)

30余种添加剂违规兑白酒

本报综合消息 酒厂违规用30多种食品添加剂和酒精勾兑白酒，勾兑的“二锅头”批发价最低只有0.5元，比瓶装水还便宜。7月30日，青岛市质监局稽查执法人员来到平度市兰底镇河北村，当场查获涉嫌无证生产的“老烧酒”和“二锅头”等假冒白酒一万余瓶。

(陈明)

因酒与人结怨而被贬官

寇准嗜酒丢官

寇准是北宋名臣，他一生经历太宗、真宗、仁宗三个朝代，三次当丞相，他性情刚毅，多谋善断，勤于政务，功高权重，是一位非常有远见卓识、雄才大略的政治家。可是他却有一个致命的弱点——嗜酒成癖。

在《宋史·寇准传》中，多处写到他饮酒的情景：高兴了狂饮，每天纵酒，边饮酒边唱歌，直到大醉才罢休。如果说不是纵酒无度，惜墨如金，为尊者讳的史书是不会如此铺陈的。寇准纵酒并不像李白那样以酒润诗，斗酒诗百篇，而是因酒误事，因酒致祸。他先后两次被罢免丞相之职，贬到外地，虽然归根到底是由于朝廷中的权势之争，但却因酒而起，与酒有关。

寇准以自己的权力劝酒和酒后失言伤害过两个人，一个是枢密使曹利用，有一次，寇准在相府里举办宴会，他向曹利用频频劝酒。因为曹利用不会饮酒，所以不管寇准怎么劝，他执意不喝。寇准大骂道：“你不过是一个凡夫俗子，我当朝丞相劝酒你都不喝，你还想怎么样？”曹利用也恼了，不甘示弱地说：“我今天不和你多说，明天咱们到皇帝那里去辩理！”说罢，愤然离席。从此，二人结上了仇怨。

另外一个参知政事丁谓。丁谓曾经在寇准的手下当过差，寇准对他有提携之恩，因此丁谓在寇准面前总是恭恭敬敬的。在一次宴会上，寇准喝得有了几分醉意，菜汤沾污了他的胡须。丁谓赶忙起身上前为他抚须拭污。寇准不但不道谢，反而取笑他说：“参知是国家的大臣，难道是替长官拂胡须的吗？”众人哄堂大笑，弄得丁谓面红耳赤，无地自容，从此对寇准记恨在心。

后来，寇准两次罢相遭贬，都是因为曹利用和丁谓两个人挟嫌报复他。

北宋天禧四年元月，宋真宗染上风寒，病情严重，不能上朝。刘皇后趁机干预朝政，恣意妄行，放纵亲属，横行乡里。寇准对这种局面深感忧虑，就密奏宋真宗同意，想让太子监国，并命翰林学士杨亿起草诏书。寇准以为准备妥当，事成定局，心满意得，饮酒作乐。哪里料到酒后失言，被丁谓得知消息，立即密报刘皇后。刘皇后因为寇准打算惩治其家人，早已怀恨在心。得到了丁谓的报告后，更是火上浇油，她竟然没有通过皇上就罢免了寇准的相位，只给了个闲职，等于弃而不用。

事隔不久，宦官周怀正想废黜皇帝拥立太子登基，事成之后，让寇准官复相位。但是，他们的密谋被另一个参与者杨崇勋告诉了丁谓。丁谓连夜告知曹利用，两人天明后立即奏明宋真宗。真宗大为震怒，要求严办。寇准被株连而治罪，再次被贬官到雷州。寇准回忆过去，感觉无比凄凉悲苦，郁郁寡欢，终日愁眉不展，不久就死去了。

可怜这样一位一人之下，万人之上的丞相大人，自谓聪明一世，政绩斐然，功勋卓著，声名显赫，不想却栽在一个“酒”字上，落了个要相遭贬，饮恨而终的凄惨下场。

(李豫)

○我与酒的故事○

酒香情亦真

酒在我国已有几千年的历史。中原酒文化更是底蕴深厚。俗话说“无酒不成席”，不论是过去还是现在，富裕还是贫穷，在节日里或亲朋好友聚会都要置办酒席几杯。酒已是我们日常生活中不可缺少的一部分。

小时候住在农村老家。那时的农村是很贫穷的，酒对农村来说算是奢侈品了。只有婚丧嫁娶或逢年过节才喝点酒。过去农村在外工作的很少。因为父亲是教师，所以在村里也算比较比较有头面的人了。父亲常常年在镇上教书，大概几个星期回家一次。每次回家村里的干部都会请父亲去喝几杯。父亲总感觉过意不去，所以下次回来就一定回请他们。那时候几块钱就能置办一桌酒席，每次父亲请客人吃饭我都会蹲在旁

边看，闻着酒的香味不禁吸溜几下鼻子。客人看见就会用筷子蘸点酒放进我的嘴里，我用舌头吮几下然后咧咧嘴跑开，只听见身后父亲和客人们开心的大笑。他们喝着聊着，一顿饭能聊上几个小时。从他们喝酒聊天中能感受到淳朴而又真挚的情意。

如今农村的生活富裕了，家家户户都能喝上酒了。我家也从农村搬到了县城，由于离的远，平时回去的时候也少了，可父亲和老家总有割舍不断的感情。虽然已退休多年，可老家谁家有个红白喜事的父亲都要亲自回去，和他以前的老伙计们说说话，当然，酒是免不了要喝的。临走父亲就一再的邀请老伙计们一定抽空到家里来。老家的人每次来就会带些家乡土

产。父亲看到老家的人总会很激动，立即安排我赶紧去买菜，还一再嘱咐多买点好菜。父亲也一定会拿出存放多年的好酒，和客人们一边浅酌一边叙旧。客人走时父亲也总会亲自把他们送上车才放心。父亲浓浓的乡情也感染着我，工作的间隙我也时常回去，看看乡亲近邻、看看儿时的伙伴们。

时光悠悠，一晃几十年过去了。我也从孩童走向了中年，也学会了喝酒。父亲常常教导我“酒品如人品”，喝酒适可而止，说话点到为止，做事须留余地，善待他人就是善待自己。这些话我一直牢牢记在心里。成为我为人处事的准则，使我终生受益。

陈年酒最香，酒香情亦真。

(魏向阳)

“我与酒的故事”征文启事

为引导读者建立正确的酒消费观念，本报举行“我与酒的故事”有奖征文，欢迎读者朋友将生活中遇到的有趣的酒故事、健康饮酒的心得体会、酒类消费与酒文化、与酒有关的轶事趣事等，付诸笔端，与大家分享。

1.征文内容及体裁：

凡个人亲身经历的与酒有关的事与情，无论大小，皆可提笔为文，发给我们。字数在800字以内，散文、诗歌、杂文、故事均可。

2.征文方式：

电子文档请发送至电子邮箱：zkrb2578@126.com，来信请寄至：周口日报社酒水餐饮部

付永奇收。咨询电话：8599376

3.征文评选：

本报对来稿进行评定并择优在报纸上予以发表，凡文章见报作者及优秀作品作者均可持报社发放的奖品卡到万姓缘领取价值100元酒品一提。

领奖电话：13838638696

“我与酒的故事”征文由河南万姓缘酒业协办
万姓缘酒业地址：周口市大庆路北段 电话：8588999